

证券代码：600985

证券简称：雷鸣科化

编号：临 2016--030

**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申请延期回复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61291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反馈意见》”）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 3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29）。

公司收到《反馈意见》后，立即配合相关中介机构就《反馈意见》中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讨论。鉴于相关方对有关问题还需要进一步落实，预计无法在 30 日内完成反馈意见回复，为切实稳妥做好反馈意见回复工作，经与相关中介机构审慎协商，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《关于〈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〉之延期回复的报告》，申请延期至 2016 年 9 月 26 日前上报反馈意见书面回复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22 日